

学生喜欢的阅读读物有哪些 做一个学生喜欢的老师读后感(实用5篇)

在日常的学习、工作、生活中，肯定对各类范文都很熟悉吧。那么我们该如何写一篇较为完美的范文呢？下面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优质范文，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

学生喜欢的阅读读物有哪些篇一

从教多年的我，依然会有这样的疑问：什么样的老师才会深受学生的喜欢呢？每个人的答案各有不同。有人觉得为师者应博学多才，又或幽默风趣，更要公_公正，还要和蔼可亲？于永正老师的《做一个学生喜欢的老师——我的为师之道》一书中是这样说的：教师想让学生喜欢，首先要喜欢学生，只有老师喜欢学生，学生才会加倍地喜欢老师。其实每个学生都渴望得到老师的喜欢。于老师在总结为师之道时，有两点是让我记忆犹新。

第一，他用中药中的甘草来归纳。甘草的特性是：性温、味甘。温在孔子的温、良、恭、俭、让，五大美德中居首位。温和是好人的首要标志。所谓的温即温和，而且是温中有善。这对老师尤为重要，性温让你在脾气上来的时候，可以懂得____，学会要冷处理；还让你知道作为老师一定要与学生为善，对孩子的错误一定要原谅。光温还不行，还要懂得调和。要做到温而厉威而不猛，更要注意对学生因材施教和心理调和。于老师说到，以欣赏的眼光看别人，看到的都是优点；以挑剔的眼光看别人，看到的都是缺点。这也让我再次想到，教师的任务首先是先育人，如果一个学生都没有优秀的品质和素养，如何____。更何谈成才？而这一点也是日常工作中，一线教师最容易失控的部分，也是需要日久去磨练的一项专业素养。

第二，于老师谈到的关键词是：修养。这来自三个方面：一

是读书同时读自己。于老师的阅读面之广是我们无比敬佩的，可以牵一发动全身。在信息时代如此发达的今天，这些传统的方法显得尤为可贵。如果我们每天抽出一点时间，翻翻书籍，闻闻书中散发出的墨香，体验不同作家笔下的风格，那是一件多么奇妙的事情！二是以人为镜。也就是以优秀品质的伟人为榜样。每个人心中都应该有敬佩之人，我们以这些人之豪杰为镜，会让我们更加优秀。三是不断反思。这也是每位老师必须要做到的。每天记录下自己的小小教学感悟、与学生之间的趣事等等，不在于多，只在于写。

他说，没有艺术的教育是残缺的教育，科学求真，艺术求新，艺术的表达没有最好，只用更好。身为教师，让我们与书为伴，努力让自己成为一个文化人，这样我们距离学生喜欢的教师就会更近些。

教师亦被称为先生、园丁、春雨、孺子牛……既然我们选择了教师作为职业，那就用我们的方式去做好孩子们灵魂的工程师，用我们的爱心___暖学生，用我们的知识去改变学生，用我们的魅力去引领学生，做一个学生喜欢的老师。

学生喜欢的阅读读物有哪些篇二

本书作者daniel t□willingham现任弗吉尼亚大学的心理学教授，他长期研究大脑的学习和记忆机制，并特别关注这一学科在基础教育领域的应用。本书是一部以中小学教师为目标读者的教学参考书，其目的是帮助教师了解人的思考机制并据此更好地制定教学方案。书中的结论有些和我们的经验或直觉相符，有些反之。但所有论点都是基于作者本人和其他认知科学家的科学研究得出，因此值得严肃对待。

作者将全书分为9章，并在每一章阐述了一个明确的认知相关的结论。这些结论中，个人认为最重要的，应该是以下三个：

别误会，如果横向比较，人类肯定是最善于思考的动物。这

里所说的是，虽然人类拥有所有动物中最大的大脑，但其中大部分并不是用来思考的。在漫长的大脑进化史（上亿年）中，大脑进化出理性能力的历史只是微不足道的一小点（几十万年？）。比起进行逻辑的、理性的思维，人类更擅长处理感官信号的刺激。所以，这解释了为什么学生都不喜欢上学，因为趋利避害是人的天性，而学习和思考天生就是困难的、让人痛苦的事情。其实人们反倒应该奇怪，为什么人类会进化出思考的能力，而在很多情况下还愿意去思考。根据作者的断言，思考的驱动因素主要是好奇心，而思考解决问题所获得的成就感，也能够补偿我们在思考时感到的痛苦。

推论：学习目标应该经过努力能够达到。莱布尼兹26岁时还是一名从事外交工作的法学家，他走上发明微积分之路起因于一位数学家朋友给他出了一道题，让他计算

$(1+1/3+1/6+1/10+1/15+1/21+1/28+\dots)$ 。莱布尼兹以一个门外汉的直觉解决了这个问题。但如果这题太难或太容易了，恐怕都不会燃起他对数学的熊熊热情。

痛苦毕竟非我所愿，如何才能尽量避免思考的痛苦、享受思考的成果呢？这得先从思考的机制说起。作者将与思考相关的要素区分为外部环境、工作记忆和长期记忆三部分。人们思考时主要使用工作记忆从外部环境和长期记忆中获取信息，再进行加工处理。一般人工作记忆的容量都非常有限，也很难扩容。比如，终其一生，多数人都会觉得心算2位数乘法（ $34*76$ 什么的）是件很吃力的事情。与之不同的是，长期记忆可以大幅扩容。比如，刚开始学加法的孩子只能掰着手指头数，因为他的长期记忆里没有与此有关的信息。但绝大多数成人都可以随口说出个位数加减法的答案，因为他们已经通过多次的练习把相关答案刻入长期记忆里了。多次进入工作记忆的思考过程会进入长期记忆、被当作一个整体而加以接纳。这样，以后出现类似的问题时，人脑将直接调取结果而不再重复思考过程。通过这种方式，人们可以节省有限的工作记忆空间。进入长期记忆的不但有知识点也有内在规律，在处理那些未曾记忆的新问题，长期记忆里存有相关经验的

人可以很容易地透过一些表面现象发现内在规律，这也是思考能力提升的重要方面。一言以蔽之，从说话、算术、开车、打字这些普通技能，到写作、演奏、体操、科学研究等等精深的领域，提高水平的诀窍都是一个：熟能生巧。

推论：大量反复的练习是学习必经之路，再无捷径。当然练习也有一些技巧。比如高强度的连续学习效果并不很好，如果将同样的学习时间分散到更长的时间段中，在初次学习以后，隔几天复习一下，记忆会更加深刻。

一般而言，大家都知道智力水平由先天（基因）和后天（教育、营养和环境）两方面的因素组成。稍早的时候，研究结果倾向于认为先天因素是主要的，后天因素是次要的。但近期的研究越发显示出后天因素的重要性。或许比较合适的说法是，基因会影响初始状态下的智力发展方向，但到底发展到何种程度，更多依赖于后天因素。书中列出的一项研究成果显示，专业钢琴演奏家的平均练琴时间，比普通钢琴教师要多出50%；而一流和二线演奏家的练琴时间则相差无几。换言之，天才一定是勤奋的，而勤奋虽然不一定能造就天才，但至少也能造就人才。

推论：夸人聪明只会让人变笨。这是因为，传统上我们习惯于把智商看成是先天决定的，因此认为聪明与否是固定不变的，被夸奖聪明的人会倾向于表现得聪明，因此往往害怕失败，回避挑战。而恰恰是可能失败的挑战才能让我们思考，也因而有可能让我们把更多的东西加入长期记忆。因此，作者建议把夸奖聪明改为夸奖努力。无论对原本做得好还是不好的人，夸他努力都会鼓励他做得更好。

在教育孩子的过程中遇到一些困惑，所以看了这本书。看完以后发现，对自己也很有帮助。是为记。

补充：是因材施教，不是因材施教。

人在认知方面的差异可以定义成两种：认知能力的差异和认知风格的差异。认知能力差异决定了人的学习效率，认知风格的差异则说的是，人们可能偏好不同的认知或学习方式，比如有的人喜欢听，有的人喜欢看。能力和风格的区别是，能力有高下之分而风格没有。有大量科学家曾试图识别出人的认知风格，并根据这种风格施教，希望可以取得更好的教学效果。但他们几乎一无所获。相反地，某些研究发现，如果是根据所教的内容而不是被教的学生来选择特定的认知手段，会有较好的效果。比如，学语言总要先听，学绘画总要先看，学几何总要先推理，学诗歌总要先感悟。所以，教不同学生虽然应该设定不同的目标，但却不需要采用不同的方式。

学生喜欢的阅读读物有哪些篇三

本书作者danielt□willingham现任弗吉尼亚大学的心理学教授，他长期研究大脑的学习和记忆机制，并特别关注这一学科在基础教育领域的应用。本书是一部以中小学教师为目标读者的教学参考书，其目的是帮助教师了解人的思考机制并据此更好地制定教学方案。书中的结论有些和我们的经验或直觉相符，有些反之。但所有论点都是基于作者本人和其他认知科学家的科学研究得出，因此值得严肃对待。

作者将全书分为9章，并在每一章阐述了一个明确的认知相关的结论。这些结论中，个人认为最重要的，应该是以下三个：

别误会，如果横向比较，人类肯定是最善于思考的动物。这里所说的是，虽然人类拥有所有动物中最大的大脑，但其中大部分并不是用来思考的。在漫长的大脑进化史（上亿年）中，大脑进化出理性能力的历史只是微不足道的一小点（几十万年？）。比起进行逻辑的、理性的思维，人类更擅长处理感官信号的刺激。所以，这解释了为什么学生都不喜欢上学，因为趋利避害是人的天性，而学习和思考天生就是困难的、让人痛苦的事情。其实人们反倒应该奇怪，为什么人类会进化出思考的能力，而在很多情况下还愿意去思考。根据

作者的断言，思考的驱动因素主要是好奇心，而思考解答题所获得的成就感，也能够补偿我们在思考时感到的痛苦。

推论：学习目标应该经过努力能够达到。莱布尼兹26岁时还是一名从事外交工作的法学家，他走上发明微积分之路起因于一位数学家朋友给他出了一道题，让他计算

$(1+1/3+1/6+1/10+1/15+1/21+1/28+\dots)$ 。莱布尼兹以一个门外汉的直觉解决了这个问题。但如果这题太难或太容易了，恐怕都不会燃起他对数学的熊熊热情。

痛苦毕竟非我所愿，如何才能尽量避免思考的痛苦、享受思考的成果呢？这得先从思考的机制说起。作者将与思考相关的要素区分为外部环境、工作记忆和长期记忆三部分。人们思考时主要使用工作记忆从外部环境和长期记忆中获取信息，再进行加工处理。一般人工作记忆的容量都非常有限，也很难扩容。比如，终其一生，多数人都会觉得心算2位数乘法（ 34×76 什么的）是件很吃力的事情。与之不同的是，长期记忆可以大幅扩容。比如，刚开始学加法的孩子只能掰着手指头数，因为他的长期记忆里没有与此有关的信息。但绝大多数成人可以随口说出个位数加减法的答案，因为他们已经通过多次的练习把相关答案刻入长期记忆里了。多次进入工作记忆的思考过程会进入长期记忆、被当作一个整体而加以接纳。这样，以后出现类似的问题时，人脑将直接调取结果而不再重复思考过程。通过这种方式，人们可以节省有限的工作记忆空间。进入长期记忆的不但有知识点也有内在规律，在处理那些未曾记忆的新问题，长期记忆里存有相关经验的人可以很容易地透过一些表面现象发现内在规律，这也是思考能力提升的重要方面。一言以蔽之，从说话、算术、开车、打字这些普通技能，到写作、演奏、体操、科学研究等等精深的领域，提高水平的诀窍都是一个：熟能生巧。

推论：大量反复的练习是学习必经之路，再无捷径。当然练习也有一些技巧。比如高强度的连续学习效果并不很好，如果将同样的学习时间分散到更长的时间段中，在初次学习以

后，隔几天复习一下，记忆会更加深刻。

一般而言，大家都知道智力水平由先天（基因）和后天（教育、营养和环境）两方面的因素组成。稍早的时候，研究结果倾向于认为先天因素是主要的，后天因素是次要的。但近期的研究越发显示出后天因素的重要性。或许比较合适的说法是，基因会影响初始状态下的智力发展方向，但到底发展到何种程度，更多依赖于后天因素。书中列出的一项研究成果显示，专业钢琴演奏家的平均练琴时间，比普通钢琴教师要多出50%；而一流和二线演奏家的练琴时间则相差无几。换言之，天才一定是勤奋的，而勤奋虽然不一定能造就天才，但至少也能造就人才。

推论：夸人聪明只会让人变笨。这是因为，传统上我们习惯于把智商看成是先天决定的，因此认为聪明与否是固定不变的，被夸奖聪明的人会倾向于表现得聪明，因此往往害怕失败，回避挑战。而恰恰是可能失败的挑战才能让我们思考，也因而有可能让我们把更多的东西加入长期记忆。因此，作者建议把夸奖聪明改为夸奖努力。无论对原本做得好还是不好的人，夸他努力都会鼓励他做得更好。

在教育孩子的过程中遇到一些困惑，所以看了这本书。看完以后发现，对自己也很有帮助。是为记。

补充：是因材施教，不是因材施教。

人在认知方面的差异可以定义成两种：认知能力的差异和认知风格的差异。认知能力差异决定了人的学习效率，认知风格的差异则说的是，人们可能偏好不同的认知或学习方式，比如有的人喜欢听，有的人喜欢看。能力和风格的区分是，能力有高下之分而风格没有。有大量科学家曾试图识别出人的认知风格，并根据这种风格施教，希望可以取得更好的教学效果。但他们几乎一无所获。相反地，某些研究发现，如果是根据所教的内容而不是被教的学生来选择特定的认知手

段，会有较好的效果。比如，学语言总要多听，学绘画总要多看，学几何总要多推理，学诗歌总要多感悟。所以，教不同学生虽然应该设定不同的目标，但却不需要采用不同的方式。

学生喜欢的阅读读物有哪些篇四

《做一个学生喜欢的老师》，暑假的时候学校向老师们推荐读过，当时就有反思，很好读，不是理论，案例居多，是于老师的封笔之作。这个月，新学期开始，再拿出来回味回味，看着自己曾经的圈划和笔记，又有了新的看法。

在“人生流横一写在前面的话”中，于老师就提到，他写这本书的目的是为了给自己从教五十多年做一个较为全面的总结。

于老师在第一章就用自己和甘草的三大特性一一做了比照。首先，像甘草一样温厚。一个学生曾在作文中这样形容于老师的微笑，“于老师的微笑是最温和，也是最有效的批评。”学生在语文课上画画、在课后闹矛盾，于老师不是像其他老师一样拉出来批评，而是一笑置之，用最温和的语言化解学生的尴尬，既没有严厉的批评，也没有让学生颜面尽失。孔子有五大美德：“温、良、恭、俭”。温文尔雅、和蔼可亲是五大美德之首。可以说，“温”是所有学生对所有老师的第一期盼。其次，甘草的第二个特性是“包容”。于老师用了这样一句名言：“先处理心情，再处理事情。”对待学生，要包容，出于理解的那种包容，一种推己及人的理解。站在学生的角度想一想，那么那些“火”可能自然而然就熄灭了。再想想我，我是一个脾气不太好的老师，可能是因为个别学生的不听话，现在再想一想弥勒佛能“大腹能容，容天下难容之事”，楚庄王、曾国藩也可以容，对学生又有什么可以不包容的呢？最后，甘草的第三个特性是“调和”。“中庸之道”是儒家观察世界、处世行事的基本思维方式。西方的哲学家亚里士多德也说过类似的话，过度和不足都是恶行的特征，而适中则是美德的特征。两位哲学家的见解惊人的相

似。中庸之道不仅是一种哲学思想，更是至高的道德境界。

于老师他就是甘愿做甘草，做一个动脑子的人，做好人，做个温和的人，做个宽容的、善解人意、善待学生的人。带着思考教书，不断修正自己的人生轨迹，少走弯路，才能不算完善自己的教育、教学行为。

“好孩子是夸出来的。”这是黄金萍老师在我教育教学中告诉我的，也是我初出茅庐在薛小听到的最有价值的一句话。于老师在书中介绍到，老师对待学生的态度对他的影响很大，每个学生的内心深处都渴望老师喜欢他。如果老师能做到喜欢每一个学生，教育无疑会进入别样的境界。但是于老师认为，如果要做到这一点，还是很难的。书中提到美国教育学家托德·威特克尔的一段话：“不强求你喜欢每个学生，但要做出喜欢他的样子。如果你的行为并不说明你喜欢他们，那你无论多么喜欢他们都没有用。但是，如果你的行为表现出你喜欢他们，那么，无论你是否真的喜欢也无关紧要了。”虽然这句话第一次读到的时候，我觉得会不会有点做作，但后来仔细一想，如果你能够做出喜欢他的样子了，那你的内心至少也不会讨厌他吧。

对于如何能够做到尊重、赞赏每一个学生，于老师给出了这样的建议：讲课时，眼观六路，用亲切的目光看着每一个学生；学生回答问题时，以专注、期待、鼓励的目光看着发言的学生；学生的红领巾歪到一边去了，帮他扶正；课外活动时，加入到学生跳绳的行列……而光有这些还不够，还缺了最重要的，那就是微笑。微笑是老师的名片，脸上有笑，学生就会有亲切感，而无惧怕感。

于老师在书中提到，老师在孩子面前不能太像老师。于老师要求自己在平时的教育教学中，不将手倒背起来。他认为倒背着手站在学生面前，仿佛树立起了自己的权威，拉远的自己和学生的距离。课上表演课本剧，他会和学生一起，扮演剧本中的一个角色，还会“反串”扮演，让学生真切感受，

就像他在书中说的：“是师非师，是课非课。”；课后游戏，他也要求自己站到学生中间，同孩子们一起玩耍；大扫除任务，他也主动去班长那里领任务，和学生们一起打扫卫生，俨然是一个孩子。

于老师认为教师只有拥有一颗童心，才能真正走进学生的心，知道孩子真正需要什么。学生的眼睛是摄像机，耳朵是录音机，教师的一言一行将会定格在学生的人格磁带上，并且自动终生播放。每个学生都是心理学家，他们会对教师的所作所为做出评判。只有教师做好了，学生认同教师了、信服教师了，才会仿效教师的做法，才会接纳教师的建议。

“其身正，不令而行；其身不正，虽令不从。”强调了教师以身示范在教育中的作用。大量的教育实践反复证明了这样一个道理：只有当教师（包括家长）的言行一致时，教育的效果最大。

于永正老师在教育过程中，处处以身示范，充分发挥着榜样的影响力。他无论何时何地，在面对学生的时候，总是将自己装扮的整整齐齐，在穿戴上一点也不随意；他无论是在黑板上板书还是给学生批改作业，字迹都工整认真，不敢有丝毫的潦草；他要求学生写作文，自己一定也跟着写下水作文，再“下水”中体悟写作中可能出现的问题，以给学生及时的指导和帮助；他犯了错误一定会当着学生的面承认，不掩饰不支吾；他和孩子一起活动，相关的工作一视同仁，大家一起来做，行动上不敢落后，而不仅仅是做一个指挥者；他备课认真仔细，一个字的书写，一段话的朗读，都反复推敲；他每天认真阅读报刊杂志，以便了解最新的社会动态，可以和学生进行互动和交流。当师生融为一体时，教育真的是一种幸福，教育真的会变得简单、轻松而有效。

学生喜欢的阅读读物有哪些篇五

打开这本书一开始看到标题感觉这是本非常好的书，可是看

到后面完全和我们所想的一样。“为什么学生不喜欢上学”我以为是直接的告诉我们应该怎么做，可是没有直接的答案。其中还说大脑不是用来思考的。我的理念思考问题你不用大脑，怎么思考。看到后面才知道了大脑要做的事情非常的多，有很多事情我们认为大脑思考来指挥的，其实并不是这样的。我们的大脑有非常大的内存空间，是用来存放很多东西的。这就是我们所要想办法把我们所看到的、听到的有用的知识而把存在大脑里，以便我们以后方便使用了。书中所讲到的记忆关系非常的好，全面的告诉我们应该怎么样做到能把所学到的东西全部存与大脑里。而为什么有些东西我们却记不住呢，书中已经找到了明确的答案。书中所提到记忆的重要性。我们的记忆有很多东西却没有记住，这就是孩子们不爱学习的很大原因。

“为什么学生理解抽象概念这么难”这个反复看了多少遍，才明白了一些道理。重要的是我们大脑已存的知识，和现在所看到的事物不能相结合。就比如水和油之间它们怎么也容合不到一起去一样的道理吧。所以我们要把大脑中已知的知识和所看到的事物融合在一起，这样我们才能更好的理解抽象的概念了。

“题海战术有用吗？”今天看到这里，结合了前几天朋友在一起聊天的，他当时也讲到题海战术这个词。虽然没有听出他的分析，但是今天在书上找到了分析了。才明白了题海战术是为了让我们更好的将知识迁移到大脑中的长时间的记忆里。而且有助于我们的大脑运动。不是有句话说“脑子不用要生锈”这个充分的告诉我们一定要多用大脑，这样才能让我们有更多的知识储备。

“让学生像真正的学者一样思考的秘诀是什么”每个孩子都不是天生的科学家，但是我们可以把他们向各个行业的顶端引导。那就要让孩子们多读书，多写东西。虽然刚开始他读书不知道里面的内容，但是他读多了到最后他自己也就会想里面到底是讲的什么内容呀，这样就让孩子不断的用大脑了，

也使大脑得到了运动。孩子在不断的读书，就像小水珠汇集成一起，到最后他的大脑里就全是知识的海洋了。到那时候你还会担心他的知识不够用吗？多读书是好，但是还要把写出来。就如师傅所说，读书重要的是要把书中的知识变为我们自己的。如果你光读不写，最多也就是上面的字全都认识罢了。

“我们如何因材施教”一开始我们自己包括孩子他想要成为什么样的人，这谁都不知道。我们可以帮助孩子们慢慢的来找到他的兴趣所爱。一开始可以让他全面的学习各种技能，只有让他学会了所有的技能后。才能发现他喜欢的是什么，这样我们就方便因材施教了。因为每个孩子的能力不一样，只有在全面发展孩子的各项技能中，来发现孩子需要做什么，和什么地方不足，需要更加努力一些才行。

“怎样帮助慢热型的学生”对于每个孩子学习的知识，他们的接受能力都不一样的。有的孩子可能一遍就会了，而有的可能要两遍，也许还有需要更多遍才行的，但是我们不能说这个孩子肯定就不行。我们对于慢热型的孩子可以多做些训练的，然后在从训练中找出这孩子为什么是慢热型的。找出了问题的所在，不就可以很好的去解决问题了吗？而不能因为孩子的接受能力弱，去伤害孩子的自尊，那样会让这个孩子彻底的完了。

“那么教师呢？”我们做为教师我们需要更加努力的走在学生的前面，这样才能使得学生对我们的尊重与敬畏。我们自己只有不断的去学习，这样才能引领着学生和我们一起向前走。多观察孩子们的行为，和多与别的老师交流孩子的优点和缺点，这样才能更好的掌握着每个学生的特点。

本书详细的讲出了应该怎么样来教育孩子和训练孩子。其中的道理让我们改变了教育孩子的方法，之前一直以为是我们自己教育方式是正确的。读完这本书颠覆了我的很多东西，和对孩子的教育看法。非常好的一本书，感谢师傅推荐了这

本书。